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有关规定,以及《临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报送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通知》的要求,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现公布烟店镇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积极承接下放权限,理顺管理体制机制。一是承接行政执法权限。今年以来,烟店镇先后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卫生健康局、市应急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市综合执法局签订《深化烟店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权限下放委托书》,共涉及行政处罚权限 81 项。近期将组织镇综合执法局相关工作人员到各局学习具体执法操作流程。二是承接行政审批权限。承接市直有关部门授权行政许可权限 24 项、委托行政许可权限 1 项、行政给付权限 1 项、行政确认权限 1 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烟店镇全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61 条,其中,网上公开 161 条。镇政府工作的主要内容均已公开。主要包括 1、重大建设事项公开。如政务动态、基础建设、规划计划、政策文件等都及时发布。2、办事流程公开。3、镇政府各部门及负责领导信息公开。对镇政府各部门服务内容、工作动态、

人员变更等信息主动公开。4、政府各类活动公开。如助残扶贫、食品安全、节能环保、社会保障、经济发展等开展的活动及时在网上发布,引导居民群众了解政府各项工作,积极参加各类活动,主动参与和监督政府工作。5、各类应急常识公开。如消防培训、食品安全知识、应急预案等,教育、培训居民群众应急意识。对涉及居民群众切身利益和需要社会公众广泛关注知晓或者参与的重要信息均做到了及时、准确的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 业	科 研	社 会	法 律	其 他	

			企 业	机 构	公 益 组 织	服 务 机 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五)不	1. 信访举报投						0

	予处理	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0
		3. 要求提供公 开出版物							0
		4. 无正当理由 大量反复申请							0
		5. 要求行政机 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 息							0
	(六) 其他处理								0
(七) 总计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终结	尚 未 审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总 计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总 计

持	正	果	结		维	纠	结	审		维	纠	结	审	
					持	正	果	结		持	正	果	结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体制机制方面。机关干部主动参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识不高,对该项工作重要性的认识还有待提升。对政策的解读不够,人大代表意见建议答复情况跟进公开力度不够。

2、主动公开方面。信息公开的实效性还有待提高,表现为信息公开的全面性、及时性、连贯性、条理性还不够,政务公开网站的群众关注度还不够高。政府网站资源共享力度及公开类别都有待加强,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公开不完整。

改进情况:

- 1、进一步充实丰富公开内容。全面推进“五公开”,同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府信息的梳理,充分征求公众意见,推动科学、民主决策。加强政府网站资源共享力度,全面提升信息获取便利性;进一步规范政府网站公开类别,做好不同类别的归纳整理。
- 2、加强培训宣传。充分发挥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广泛宣传政务公开工作,形成从上而下重视政务公开工作的氛围,提高

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提高镇政府领导、干部对《条例》的认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素质和服务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烟店镇人民政府

2021 年 1 月 26 日